法院公告

2019年6月24日

于阳阳：本院受理原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与被告于阳阳信用卡纠纷一案，案号为(2019)鲁0102民初3237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及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并定于2019年9月12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第二速裁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法院

常清泉：本院受理原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与被告常清泉信用卡纠纷一案，案号为(2019)鲁0102民初2922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及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并定于2019年9月12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第二速裁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法院

叶林：本院受理原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与被告叶林信用卡纠纷一案，案号为(2019)鲁0102民初2925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及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并定于2019年9月12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第二速裁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法院

邴国辉：本院受理原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与被告邴国辉信用卡纠纷一案，案号为(2019)鲁0102民初2927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及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并定于2019年9月12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第二速裁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法院

李庆芝：本院受理原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与被告李庆芝信用卡纠纷一案，案号为(2019)鲁0102民初2933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及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并定于2019年9月12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第二速裁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法院

满竑：本院受理原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与被告满竑信用卡纠纷一案，案号为(2019)鲁0102民初2935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及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并定于2019年9月12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第二速裁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法院

卢镨：本院受理原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与被告卢镨信用卡纠纷一案，案号为(2019)鲁0102民初2938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及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并定于2019年9月12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第二速裁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法院

孟宪秋：本院受理原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与被告孟宪秋信用卡纠纷一案，案号为(2019)鲁0102民初2940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及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并定于2019年9月12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第二速裁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法院

董朋朋：本院受理原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与被告董朋朋信用卡纠纷一案，案号为(2019)鲁0102民初2996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及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并定于2019年9月12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第二速裁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法院

史军：本院受理原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与被告史军信用卡纠纷一案，案号为(2019)鲁0102民初3000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及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并定于2019年9月12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第二速裁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法院

付冠江：本院受理原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与被告付冠江信用卡纠纷一案，案号为(2019)鲁0102民初3005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及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并定于2019年9月12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第二速裁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法院

王立克：本院受理原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与被告王立克信用卡纠纷一案，案号为(2019)鲁0102民初3009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及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并定于2019年9月12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第二速裁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法院

路良祥：本院受理原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与被告路良祥信用卡纠纷一案，案号为(2019)鲁0102民初3011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及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并定于2019年9月12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第二速裁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法院

王小涛：本院受理原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与被告王小涛信用卡纠纷一案，案号为(2019)鲁0102民初3015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及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并定于2019年9月12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第二速裁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法院

张凯：本院受理原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与被告张凯信用卡纠纷一案，案号为(2019)鲁0102民初3017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及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并定于2019年9月12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第二速裁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法院

水青：本院受理原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与被告水青信用卡纠纷一案，案号为(2019)鲁0102民初3025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及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并定于2019年9月12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第二速裁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法院

王雨：本院受理原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与被告王雨信用卡纠纷一案，案号为(2019)鲁0102民初3032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及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并定于2019年9月12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第二速裁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法院

李媛媛：本院受理原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与被告李媛媛信用卡纠纷一案，案号为(2019)鲁0102民初3034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及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并定于2019年9月12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第二速裁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法院

李恒：本院受理原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与被告李恒信用卡纠纷一案，案号为(2019)鲁0102民初3038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及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并定于2019年9月12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第二速裁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法院

张成姣、田德森：本院受理原告张宝友诉你二人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作出(2018)鲁0113民初395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田德森赔偿张宝友医疗费15834.15元、护理费4536元、交通费400元、住院伙食补助费3000元、营养费500元、拖车费300元、财产损失500元，共计25070.15元，限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付清。原告张宝友不服判决，提起上诉，现本院依法向你二人告送达(2018)鲁0113民初3950号民事判决书及上诉状，限你二人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民事审判第一庭领取判决书及上诉状，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法院

杜风英：本院受理的原告于普荣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鲁0124民初175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要点：一、准予原告于普荣与被告杜风英离婚；二、原告于普荣与被告杜风英之子于金涛跟随原告于普荣生活，被告杜风英自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于每月月底之前按每月350元支付抚养费，至于金涛独立生活时为止，待于金涛成年后随父随母由其自择；三、案件受理费300元，公告费560元，由原告于普荣负担。限你自公告之日起六十日内来本院孔村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于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平阴县人民法院

孙兴东、李桂霞、刘仁义、李亮：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济阳支行诉被告孙兴东、李桂霞、刘仁义、李亮金融借款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要求被告偿还借款29932.75元及利息等)、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诉讼风险提示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公告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10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法院第七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法院

任帅帅、赵吉庆、胡其仁：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济阳支行诉被告任帅帅、赵吉庆、胡其仁金融借款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要求被告偿还借款50000元及利息等)、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诉讼风险提示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公告期满后的第3日下午14时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法院第七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法院

王长志、荣书燕、王汝平、王长虹：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济阳支行诉被告王长志、荣书燕、王汝平、王长虹金融借款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要求被告偿还借款50000元及利息等)、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诉讼风险提示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公告期满后的第3日下午14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法院第七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法院

张宝兴：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济阳支行诉被告张宝兴金融借款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要求被告偿还借款50000元及利息等)、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诉讼风险提示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公告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崔寨人民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法院

张宝兴：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济阳支行诉被告张宝兴金融借款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要求被告偿还借款50000元及利息等)、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诉讼风险提示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公告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10时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崔寨人民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法院

白德军、杨怀俊、李温庆：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济阳支行诉被告白德军、杨怀俊、李温庆金融借款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要求被告偿还借款50000元及利息等)、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诉讼风险提示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公告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10时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法院第七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法院

崔海星、王继成：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济阳支行诉被告崔海星、王继成金融借款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要求被告偿还借款50000元及利息等)、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诉讼风险提示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公告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法院第七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法院

孙思亮、耿盼、卢长宾：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济阳支行诉被告孙思亮、耿盼、卢长宾金融借款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要求被告偿还借款50000元及利息等)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诉讼风险提示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公告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法院第七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法院

济南万丰建筑劳务有限公司一分公司：本院受理(2019)鲁0103民初4595号原告历下区鑫宝架管租赁站诉你和济南万丰建筑劳务有限公司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有关诉讼权利和义务和法律规定、民事裁定书(保全)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证据。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开庭时间为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地点为本院第十四审判庭，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

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法院

唐锐轩：本院受理(2019)鲁0103民初4983、5002、5028号原告李梦、刘秀梅、闫晓芊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三案，现依法向你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有关诉讼权利和义务和法律规定、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证据，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30日内。开庭时间为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时、10时、11时(遇节假日顺延)。地点为本院第十四审判庭，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

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法院

刘伟占：本院受理原告智合艳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司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各一份。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定于举证期届满后的第三日上午10时0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牡丹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菏泽市牡丹区人民法院

洪金兰：本院受理原告中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诉被告洪金兰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鲁0102民初3389号案件民事起诉状、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简易程序转普通程序民事裁定书及原告证据等。原告的诉讼请求为：一、判令被告立即支付拖欠的物业费8368.57元，并自拖欠之日每日按欠费总额的万分之五支付违约金。二、诉讼费用等由被告承担。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相关法律文书，逾期则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本院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遇节假日顺延)上午9时30分在本院姚家法庭第三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法院

褚欣、李加振、刘力铭；杨雷雷、付华胜、蔡可清、秦素英；颜世抱、颜世杰、颜士侠：本院受理原告枣庄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振兴支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三案，均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8)鲁0402民初1147号民事判决书、(2018)鲁0402民初2052号民事判决书、(2018)鲁0402民初2053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税郭人民法庭领取上述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上述判决，可在公告期满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山东省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上述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法院

枣庄市鸿申文体用品有限公司、王金全、张方萍、杨静静、颜成军、韩建磊、苗义焕：本院受理原告枣庄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振兴支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变更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并定于2019年9月18日09时00分在山东省济宁监狱金源分监狱(坐落于济宁市微山县)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法院

岳珍林：本院受理(2019)鲁0402民初2737号，原告王学涛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送达民事诉状、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19年9月16日9时在本院第三审判庭公开开庭进行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法院

黄修武、徐凤香、张芳芳、黄利民：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菏泽中心支公司诉你们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司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各一份。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定于举证期届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牡丹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菏泽市牡丹区人民法院

关于对周某某被诈骗案冻结资金返还的公告

2018年3月12日16时许，报警人周某某被对方冒充公司领导，在网上转账58000元人民币后发现被骗。报警后，办案民警迅速进行查询冻结工作，冻结部分资金，现将冻结账户返还金额公示如下：

户名：杨文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账号6217923151835005，返还7980元。

特此公告。

济南市公安局鲍山分局

2019年6月17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福州路支行资产转让通知暨与受让方天津富祥恒兴贸易有限公司债权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福州路支行与天津富祥恒兴贸易有限公司达成的债权转让安排，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福州路支行已将其对公告清单所列借款人及担保人享有的债权转让给天津富祥恒兴贸易有限公司，债权对应的主合同以及担保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项下的全部权利也依法转让给天津富祥恒兴贸易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福州路支行特公告通知与该等债权有关的借款人、担保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

天津富祥恒兴贸易有限公司作为该等债权的受让人，现公告要求公告清单所列借款人及担保人或其承继人，自公告之日起立即向天津富祥恒兴贸易有限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项下约定的还本付息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者丧失民事主体资格，请相关承继主体、清算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承担清算责任)。特此公告。

序号	债权行	主债务人名称	本金余额(元)	担保人(保证人、抵押人、质押人)名称	主债权文书合同号	抵押担保合同号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福州路支行	青岛扬帆船舶制造有限公司	99998027.46	扬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建龙重工集团有限公司、青岛华通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授信协议：2015年信字第21150313号 借款合同：2016年信字第71160401号	抵押合同：2015年信字第21150313号 担保合同：2015年信字第21150313号

注：

1.本公告清单仅列示截至2017年7月20日的贷款本金余额。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给天津富祥恒兴贸易有限公司的利息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或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方法计算。已经进入诉讼程序的，并已由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福州路支行垫付的应由借款人及担保人负担的诉讼费以有关法律文书确定的金额为准。

2.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位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3.以上贷款本金中如无币种名称的均指"人民币"。

4.上述主债务人、担保人如有疑问，请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福州路支行或天津富祥恒兴贸易有限公司联系。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福州路支行联系方式：

地址：青岛市市南区福州南路16号中港大厦 联系人：于彬 电话：13697678257

天津富祥恒兴贸易有限公司联系方式：

地址：天津自贸区(中心商务区)迎宾大道浙商大厦 联系人：孙强 电话：18031478991

特此公告。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福州路支行 天津富祥恒兴贸易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四日

债权拍卖公告

我单位拟对所拥有的一宗债权进行依法转让：

第一宗：1笔，本金9000000元、利息2109982.61元，本息合11109982.61元。

有意竞买者请于2019年6月27日前联系山东莱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经营管理事业部。

联系电话：

0634-6292813

地址：济南市莱芜区鲁中东大街28号

山东莱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1日

提存公告

青岛聚豪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及其股东：

董文秋于二〇一九年六月四日将其依据与青岛聚豪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购买该合同项下的位于青岛市市北区吉林路41号4号楼2003户(合同地址：聚豪续期-科技家园C座20层03号房)房屋而发生之部分交易价款人民币肆万玖仟壹佰贰拾玖元提存于本处。

请及时到本处领取该提存款项。根据我国《合同法》的规定，债权人领取提存物的权利，自提存之日起五年内不行使而消灭，提存物扣除提存费用后归国家所有。

山东省青岛市市中公证处

二〇一九年六月六日

提存公告

青岛新大地房产开发经营中心及其股东：

王志龙于二〇一九年六月十四日将其依据与青岛新大地房产经营开发中心签订《青岛市商品房购销合同》、购买该合同项下的位于青岛市市北区金坛一路8号2单元201户房屋而发生之部分交易价款人民币叁拾柒元伍角伍分提存于本处。

请及时到本处领取该提存款项。根据我国《合同法》的规定，债权人领取提存物的权利，自提存之日起五年内不行使而消灭，提存物扣除提存费用后归国家所有。

山东省青岛市市中公证处

二〇一九年六月十四日

债权转让通知

烟台市荣健商贸有限公司、王晓明、王拥军、都涛：

本公司与你四方民间借贷纠纷案件已由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6)鲁06民初字第591号民事判决书，现该案已进入强制执行程序，执行案号为(2018)鲁0692执73号。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相关规定，本公司现将(2016)鲁06民初字第591号民事判决书项下的全部债权依法转让给烟台冠凯建材有限公司，与此转让债权相关的其他权利也一并转让。请你四方自接到本通知书后向烟台冠凯建材有限公司履行还款义务。本债权转让通知未经债权受让人书面同意不得撤销。

特此通知。

通知人：山东博森实业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4日

债权转让通知书

李志红、张杰、张波、李吉英、张建国、郗红梅、任西水、王敏：

我行与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你们未按生效的泰安市岱岳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14)岱商初字第831号民事判决书履行还款义务，我行与刘秀丽于2019年6月19日签订《债权转让合同》，将(2014)岱商初字第831号民事判决书项下对你们享有的剩余债权全部转让给了刘秀丽，请你们直接向债权受让人刘秀丽(联系人：刘秀丽，联系电话：15244119966)履行还款义务。

特此通知。

泰安岱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原泰安市岱岳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19年6月24日

公 告

罗令峰、刘元水：

因你们长期连续旷工，已严重违反劳动纪律，单位多次与你们联系未果。请你们自公告刊登之日起30日内回单位办理有关手续，逾期不办理，单位将按有关规定对你们解除劳动合同处理，特此公告送达。

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岱庄煤矿

2019年6月24日

公 告

曹莉：

你与我街道尚有部分业务未结算，请于本公告刊登之日起7日内来我街道进行结算，逾期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青岛市黄岛区长江路街道办事处

2019年6月21日

解除劳动合同通知

左红霞(身份证号：3725231983****6821)：

因你严重违反我公司的相关规章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三十九条第二款规定，我公司决定自2019年5月13日与你解除劳动合同。

我公司已于2019年5月31日通过顺丰快递(单号：SF1001238615750)、2019年6月13日通过中国邮政EMS(单号：1193219934490)向你邮寄送达解除劳动合同通知书，你均不签收。

现再次向你公告，自本公告之日起七日内到公司办理离职手续，逾期未办理即视为自动解除劳动合同，由此产生的后果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山东鼎好餐饮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0日

公司注销公告

济南艺嘉丰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注册号3701002822374)经股东会决议，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清算组由马冀春、鲍健梅、姜伟组成，请债权人于2019年6月24日(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

济南艺嘉丰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四日

不良资产处置公告

根据法律有关规定及梁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查、审批、公示程序后，现有不良贷款1笔，将进行债权转让(明细见下表)，特此公示。

借款人	贷款日	到期日	贷款余额(元)	欠息金额(元)	拟处置价格(元)
王化柱	2013-11-8	2014-11-7	0	41621.06	6300

有意向高于拟处置价格购买者可于2019年6月25日前与梁山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联系。

联系人：陈经理

联系电话：0537-7328890

梁山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0日

仲裁公告

申请人刁瑶坤与被申请人济南乐豪斯之装饰工程有限公司间的装饰装修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并作出(2018)济仲裁字第1870号仲裁裁决书，现依法均予以公告。请济南乐豪斯之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于公告之日起六十日内到本会领取(2018)济仲裁字第1870号裁决书，裁决书到期视为送达。

特此公告。

济南仲裁委员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四日

仲裁公告

申请人吕延刚与被申请人济南乐豪斯之装饰工程有限公司间的装饰装修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并作出(2018)济仲裁字第1877号仲裁裁决书，现依法均予以公告。请济南乐豪斯之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于公告之日起六十日内到本会领取(2018)济仲裁字第1877号裁决书，裁决书到期视为送达。

特此公告。

济南仲裁委员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四日

公 告

山东车势力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的王文涛与你单位因支付工资、加班费、赔偿金等劳动争议案件(济高新劳仲案字【2019】第420号)，根据《山东省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条例》第三十六条之规定，现向你公告送达"济高新劳仲案字【2019】第420-1、济高新劳仲案字【2019】第420-2号"《仲裁裁决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

特此公告。

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四日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公司与山东运广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债权转让暨债务催收公告

根据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公司与山东运广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公司已将依法享有的对债务人滕州市新艺印务有限公司债权：截止2018年6月20日贷款债权账面本金余额为人民币玖佰万元整(小写：900.00万元)，利息为人民币叁佰壹拾万元整(小写：310.00万元)，本息合计为人民币壹仟贰佰壹拾万元整(小写：1,210.00万元)(注：债权截止日之后的利息一并转让，债权数额最终以贷款资料载明或司法文书确认的为准。)转让给山东运广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联系人：陈强13906321055)，该债权对应的借款合同、抵押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也一并转让。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公司特此公告与该债权有关的借款人、担保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等该债权转让的事实。请借款人及其相应的抵押、担保人或者其承继人立即向山东运广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履行相应的合同义务(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者丧失民事主体资格，请相关承债主体、清算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者承担清算责任)。

特此公告。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公司

山东运广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4日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公司与龙口嘉元华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公司与龙口嘉元华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的中长资(鲁)债转字【2019】57号《债权转让协议》安排，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公司已将对公告清单所列的借款人享有的全部权利(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罚息、迟延履行金)依法转让给龙口嘉元华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公司、龙口嘉元华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特联合公告通知各借款人及相关潜在的承债主体，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龙口嘉元华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履行相应还款义务。

特此联合公告。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公司

龙口嘉元华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4日

附：公告清单

序号	借款人名称	担保人名称	原贷款行	本金(人民币万元)
1	龙口市龙达木业有限公司	杜景龙、王香荣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	14,996.00
2	烟台龙强贸易有限公司	长青建材产业(蓬莱)有限公司、张洪亮、于霄龙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	6,066.53
3	烟台荣达木业有限公司	房义海、曾惠荣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	45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公司(以下简称"长城公司")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兴业银行已将其对联合公告资产清单所列借款人及担保人(含抵质押担保人，下同)享有的主债权及抵质押、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包括债权项下存在的诉讼、执行等费用)依法转让给长城公司。兴业银行与长城公司联合公告通知各债务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包括承债主体和清算主体等)债权转让的事实。

长城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资产清单中所列债务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包括承债主体和清算主体等)，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长城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抵质押、担保合同约定的还本付息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若债务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停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清算主体代为履行义务及/或履行清算责任(长城公司联系人：于经理，联系电话：0531-8207989，地址：济南市经七路168号)。

特此公告。

附件：联合公告资产清单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公司

2019年6月24日

联合公告资产清单(汇总)

单位：元

序号	基准日	借款人	币种	本金余额	欠息	其他权利	担保人(含抵押、质押人)
1	2018.11.14	日照市环宇塑胶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20000000	2031424.32	191000	山东福森工贸集团有限公司、五莲县森龙橡胶有限公司、山东国博石业有限公司、山东康洋电源有限公司、姚夫军、万克美等
2	2018.11.14	日照绅泽贸易有限公司	人民币	18397038.33	466439.91	177022	山东丰采矿业有限公司、日照港信工贸有限公司、日照三利贸易有限公司、山东港信物流有限公司、日照河山风景区旅游开发有限公司、齐风才、胡德训、齐风金等
3	2018.11.14	山东赛立德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人民币	38162742.26	437502.13	341800	日照天桥贸易有限公司、日照凯航贸易有限公司、日照岚山凯航热力有限公司、江苏安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宋凯、牟艳华等
4	2018.11.14	日照华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人民币	11877002.43	2114665.76	2000	山东永林贸易有限公司、山东德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夏峰、张忠霞等
5	2018.11.14	日照市常乐家电有限责任公司	人民币	3983803.2	318600.43	26716	陈常乐、李宗芬等
6	2018.11.14	日照欧地工贸有限公司	人民币	32232945.43	3966813.42	320920	韩金妹、日照金福达轿车材料有限公司、山东达林电力科技有限公司、韩金军、刘阳、日照华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等
7	2018.11.15	山东华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人民币	16924116.16	2338110.98	93332.5	日照市连泰贸易有限公司、山东一德实业有限公司、王超、林虹、王维胜等
8	2018.11.15	日照天宁翔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人民币	9790000	787500.66	109330	山东国山泰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日照乐桥贸易有限公司、赵立峰、高嘉岐、吕华江、张洪波等

注：上述债权基准日后新产生的利息一并转让，具体债权以相关合同资料、司法文书载明为准。

债权转让公告

张金奎(370725197003060975)于2012年3月16号在我行办理贷款余额262.5元，到期日2013年3月15日；于2012年5月13日办理贷款余额100元，到期日2013年3月21日。

王秀梅(370725195806030965)于2015年11月4日在我行办理贷款39000元，到期日2016年11月3日。

高贞中(370725196501010976)于2015年11月5日在我行办理贷款余额47812.5元，到期日2016年11月4日。

赵功柱(37072519680815101X)于2011年1月10日在我行办理贷款余额711.03元，到期日2012年1月9日。

吴美玉(370725196602240965)于2010年2月3日在我行办理贷款20000元，到期日2011年2月2日。

我行现将该5户贷款进行债权转让。

特此公告。

联系电话：0536-6759301

山东昌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2日

债权转让通知

青岛贵侯福轮胎有限公司、中商风轮轮胎有限公司、滕州市向前轮胎制造有限公司、侯贺道、赵敦成、王兵鑫、董科蔚、侯贺莉、王文云、侯钦亮、杨胜香、青岛丰聚盈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我行于2019年2月26日与济南东进龙鼎置业有限公司签订债权转让协议，将我行对你(公司)享有的(2018)鲁02民初238号的民事判决书项下的全部权益转让给济南东进龙鼎置业有限公司，由济南东进龙鼎置业有限公司向你(公司)行使民事判决书项下的全部权益。

特此通知。

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2019年6月24日

公 告

被申请人济宁市易融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会受理的申请人王建国等与你公司之间的商品房买卖合同纠纷仲裁案[济仲案字(2019)第13～15、40号]，因无法直接、邮寄送达，现向你公司公告送达答辩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副本、本会仲裁规则及仲裁员名册。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请于公告期满后10日内提交仲裁答辩书并选定一名仲裁员，逾期未选定、未委托指定或选定不一致的，将由本会主任指定的首席仲裁员梁少宏、仲裁员贾庆民、仲裁员乔军组成仲裁庭审理案件。请于组庭后3日内来本会领取组庭通知书、出庭通知书，逾期不领取不影响仲裁程序继续进行。仲裁庭将于公告期满后的第23日下午14:00(遇节假日顺延)在本会仲裁一庭[地址：山东省济宁市高新区崇文大道西首路南(济宁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10层]开庭审理本案，如你公司逾期不到庭，将依法缺席审理并裁决。如缺席审理，请于开庭后第40个工作日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

济宁仲裁委员会

2019年6月24日

公 告

被申请人济宁市易融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会受理的申请人窦耀程与你公司之间的商品房买卖合同纠纷仲裁案[济仲案字(2019)第331号]，因无法直接、邮寄送达，现向你公司公告送达答辩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副本、本会仲裁规则及仲裁员名册。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请于公告期满后10日内提交仲裁答辩书并选定一名仲裁员，逾期未选定、未委托指定或选定不一致的，将由本会主任指定的首席仲裁员梁少宏、仲裁员贾庆民、仲裁员乔军组成仲裁庭审理案件。请于组庭后3日内来本会领取组庭通知书、出庭通知书，逾期不领取不影响仲裁程序继续进行。仲裁庭将于公告期满后的第23日上午10:30(遇节假日顺延)在本会仲裁一庭[地址：山东省济宁市高新区崇文大道西首路南(济宁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10层]开庭审理本案，如你公司逾期不到庭，将依法缺席审理并裁决。如缺席审理，请于开庭后第40个工作日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

济宁仲裁委员会

2019年6月24日

公 告

被申请人济宁市易融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会受理的申请人张文芳等与你公司之间的商品房买卖合同纠纷仲裁案[济仲案字(2019)第34～36号]，因无法直接、邮寄送达，现向你公司公告送达答辩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副本、本会仲裁规则及仲裁员名册。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请于公告期满后10日内提交仲裁答辩书并选定一名仲裁员，逾期未选定、未委托指定或选定不一致的，将由本会主任指定的首席仲裁员梁少宏、仲裁员贾庆民、仲裁员乔军组成仲裁庭审理案件。请于组庭后3日内来本会领取组庭通知书、出庭通知书，逾期不领取不影响仲裁程序继续进行。仲裁庭将于公告期满后的第20日上午10:30(遇节假日顺延)在本会仲裁一庭[地址：山东省济宁市高新区崇文大道西首路南(济宁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10层]开庭审理本案，如你公司逾期不到庭，将依法缺席审理并裁决。如缺席审理，请于开庭后第40个工作日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

济宁仲裁委员会

2019年6月24日

公 告

被申请人济宁市易融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会受理的申请人李建琼等与你公司之间的商品房买卖合同纠纷仲裁案[济仲案字(2019)第10～12、39号]，因无法直接、邮寄送达，现向你公司公告送达答辩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副本、本会仲裁规则及仲裁员名册。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请于公告期满后10日内提交仲裁答辩书并选定一名仲裁员，逾期未选定、未委托指定或选定不一致的，将由本会主任指定的首席仲裁员梁少宏、仲裁员贾庆民、仲裁员乔军组成仲裁庭审理案件。请于组庭后3日内来本会领取组庭通知书、出庭通知书，逾期不领取不影响仲裁程序继续进行。仲裁庭将于公告期满后的第20日上午9:00(遇节假日顺延)在本会仲裁一庭[地址：山东省济宁市高新区崇文大道西首路南(济宁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10层]开庭审理本案，如你公司逾期不到庭，将依法缺席审理并裁决。如缺席审理，请于开庭后第40个工作日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

济宁仲裁委员会

2019年6月24日

公 告

被申请人济宁市易融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会受理的申请人介成路等与你公司之间的商品房买卖合同纠纷仲裁案[济仲案字(2019)第16～18、41号]，因无法直接、邮寄送达，现向你公司公告送达答辩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副本、本会仲裁规则及仲裁员名册。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请于公告期满后10日内提交仲裁答辩书并选定一名仲裁员，逾期未选定、未委托指定或选定不一致的，将由本会主任指定的首席仲裁员梁少宏、仲裁员贾庆民、仲裁员乔军组成仲裁庭审理案件。请于组庭后3日内来本会领取组庭通知书、出庭通知书，逾期不领取不影响仲裁程序继续进行。仲裁庭将于公告期满后的第23日上午9:00(遇节假日顺延)在本会仲裁一庭[地址：山东省济宁市高新区崇文大道西首路南(济宁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10层]开庭审理本案，如你公司逾期不到庭，将依法缺席审理并裁决。如缺席审理，请于开庭后第40个工作日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

济宁仲裁委员会

2019年6月24日

公 告

被申请人济宁市易融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会受理的申请人朱怀勇等与你公司之间的商品房买卖合同纠纷仲裁案[济仲案字(2019)第22-24、43号]，因无法直接、邮寄送达，现向你公司公告送达答辩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副本、本会仲裁规则及仲裁员名册。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请于公告期满后10日内提交仲裁答辩书并选定一名仲裁员，逾期未选定、未委托指定或选定不一致的，将由本会主任指定的首席仲裁员梁少宏、仲裁员贾庆民、仲裁员乔军组成仲裁庭审理案件。请于组庭后3日内来本会领取组庭通知书、出庭通知书，逾期不领取不影响仲裁程序继续进行。仲裁庭将于公告期满后的第20日下午14:00(遇节假日顺延)在本会仲裁一庭[地址：山东省济宁市高新区崇文大道西首路南(济宁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10层]开庭审理本案，如你公司逾期不到庭，将依法缺席审理并裁决。如缺席审理，请于开庭后第40个工作日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

济宁仲裁委员会

2019年6月24日

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财政部有关文件精神和有关法律规定，青岛城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青岛广圆泰合商贸有限公司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青岛城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将其对编号为84060120150000016、84060120150000019、84060120150000027、84060120150000034、84060120150000037的五份《进口贸易融资合同》项下对借款人山东东方化工贸易有限公司共计5笔的贷款债权本金(美元)合计2388500.00元(大写：贰佰叁拾捌万捌仟伍佰元整)及相应利息的债权(含附属担保权益)，依法转让给青岛广圆泰合商贸有限公司，债权所对应的合同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也已依法转让给青岛广圆泰合商贸有限公司。

现公告要求债务人山东东方化工贸易有限公司，抵押人青岛科柏利高性能聚合物有限公司及担保人青岛科柏利高性能聚合物有限公司、青岛贸利元实业有限公司、青岛宝丽曼高分子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张勇、徐志刚、林均宪，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青岛广圆泰合商贸有限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

特此公告。

联系人：张女士 15966845070

青岛城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青岛广圆泰合商贸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1日

优质房产拍卖公告

鲁佳拍公字【2019】第46号

受山东莱芜农村商业银行委托，于2019年7月10日在中国拍卖行业协会网络平台对以下房产进行公开拍卖，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1、位于钢城区钢都大街以南、朝阳路以东，德宝大厦房产31套及地下车位31个，总建筑面积3812.99平方米(每套约123平方米)，位于钢城区府前大街69号十四层框架住宅楼地下二层车库中的124个车位，参考价1324万元。

2、位于钢城区艾山街道办事处下家泉村，土地面积88293平方米，办公楼一栋，面积4913.94平方米，车间8间，面积20893.06平方米，参考价9590万元。

3、位于莱芜区牛泉镇大庄村大丰华社区沿街营业用房6套，共计建筑面积662.76平方米，参考价118万元。

4、位于莱芜区牛泉大庄村大丰华社区3套房产：1号楼东3单元1楼西户，3号楼东3单元1楼东户， 5号楼东3单元1楼西户，3套面积均为110平方米，储藏室均为25.89平方米，参考价45万元/套。

5、位于钢城区辛庄镇聚鑫苑小区别墅，建筑面积330平方米，参考价49万元。

6、位于莱芜区鲁中东大街105-1号晨晖花苑小区，B7号楼东1单元201室，建筑面积173.15平方米，参考价97万元。

所有标的全部以现状拍卖，以上数据仅供参考，不作为买卖的计价依据。即日起咨询，有意竞买者请于7月9日下午16时前将保证金参考价20%打到指定账户并办理竞买手续(不成交保证金3日内全额退还，不计息)。

公司地址：济南市莱芜区银河大街东首

咨询电话：0634—6232277

公司网址：www.sdjypm.com

山东佳益拍卖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4日

拍卖公告

中国拍卖行业最高资质AAA企业

鲁银拍公字【2019】第100号

受委托，我公司定于2019年7月3日10时在洪力网(www.honglipai.net)现状拍卖：

标的1：废旧电脑、家具等物资一宗，整体拍卖，起拍价26500元，保证金10000元。

标的2：桑塔纳轿车一辆，福田货车一辆，整体拍卖，起拍价：15600，保证金10000元；

拍卖标的展示时间、地点：7月1-2日工作时间在标的所在地(高而、柳埠、仲宫)接受展示与咨询。

有意竞买者，请于拍卖会前将竞买保证金汇入指定账户(户名：光彩银星拍卖有限公司，账号：10664000000242874，开户行：华夏银行济南开发区支行)，保证金以到达指定账户为准，并持相关证件及复印件于拍卖会前到拍卖地点办理竞买手续。竞买不成功者，保证金在拍卖会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全额退还，每逢周一退款。

联系电话：18615687711 0531-88922898

监督电话：13335125867

公司网址：www.sd-yinxing.com

微信订阅号：光彩银星拍卖

光彩银星拍卖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4日

拍卖公告

拍卖时间：2019年7月2日上午9:30时

拍卖地点：本公司拍卖大厅

拍卖标的：鲁R1B81K捷达牌轿车一辆(注册登记日期：2007年2月14日)，以实物现状为准拍卖。

报名手续办理：有意者请携带有效身份证件于2019年7月1日下午16时前到本公司办理竞买手续，并交纳竞买保证金2000元，以资金到达本公司账户为准(户名：山东鼎信拍卖有限公司；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菏泽开发支行；账号：1609030019200094114)。

展示时间：2019年6月25日—6月28日

展示地点：郓城县标的所在地

联系电话：

0530—5361888 15305308495

联系人：赵经理 刘经理

公司地址：菏泽市长江路山海天泰写字楼401室

山东鼎信拍卖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4日

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公司将于2019年7月3日10:30在中国拍卖行业协会网络拍卖平台(https://paimai.caa123.org.cn)举办二手车辆拍卖会。详见标的清单，本次拍卖采用网络拍卖的方式举行。

展示时间及地点：7月1日-7月2日在标的所在地公开展示。

有意者请于2019年7月2日17时前将保证金2万元打入我公司账户(户名：山东英大拍卖有限公司；账号：218212905975；开户行：中国银行济南趵突泉支行)，以到账时间为准。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来我公司办理竞买登记手续。竞买不成功将无息返还。

联系电话：

13869199805 18678884342

微信订阅号：英大拍卖

山东英大拍卖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4日

济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槐荫支行

资产处置公告

济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槐荫支行将对合法拥有的济南森士物资有限公司债权资产进行公开处置，有抵押，其中本金人民币5,000,000.00元，利息1,617,643.15元(利息截止2019年5月20日)，费用117,211.00元，处置时间为2019年6-7月，公告有效期为2019年6月24日-26日(3个工作日)。欢迎符合规定意向的买受人购买上述债权，欲了解债权详情，请向济南农商银行槐荫支行咨询。

联系人：杨经理

联系电话：0531-87987642

地址：济南市槐荫区经十路29716号

监督电话：0531-87975599

济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槐荫支行

2019年6月24日

济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槐荫支行

资产处置公告

济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槐荫支行将对合法拥有的济南建邦物资有限公司债权资产进行公开处置，其中本金人民币8,587,706.75元，利息4,140,019.53元(利息截止2019年5月20日)，费用49,509.00元，处置时间为2019年6-7月，公告有效期为2019年6月24日-6月26日(3个工作日)。欢迎符合规定意向的买受人购买上述债权，欲了解债权详情，请向济南农商银行槐荫支行咨询。

联系人：杨经理

联系电话：0531-87987642

地址：济南市槐荫区经十路29716号

监督电话：0531-87975599

济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槐荫支行

2019年6月24日

债权处置公告

我公司拟近期公开竞价转让持有的以下14笔债权：1、对高继增债权一笔，结欠余额为49000元；2、对冷大永债权一笔，结欠余额为49640.87元；3、对张志朋债权一笔，结欠余额为87165.5元；4、对石艳乐债权一笔，结欠余额为189900元；5、对鹿洪雨债权一笔，结欠余额为189714.04元；6、对李强债权一笔，结欠余额为85642.46元；7、对董守毅债权一笔，结欠余额为140000元；8、对刘虎债权一笔，结欠余额为140000元；9、对汪强债权一笔，结欠余额为139999.5元；10、对胡丰华债权一笔，结欠余额为169000元；11、对徐呈启债权一笔，结欠余额为109383.17元；12、对王晋凯债权一笔，结欠余额为695572.57元；13、对曹二盼债权一笔，结欠余额为65000元；14、对郭长星债权一笔，结欠余额为168094.55元。

有意向的公司及个人请于2019年6月27日下午16:00前携带企业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受托人身份证明书及个人身份证明在正常营业时间内到我公司资产管理部了解拟转让债权的详细情况。

联系人：魏经理

联系电话：0537-6222636

监督电话：0537-6212439

山东鱼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1日

拍卖变更公告

我公司于2019年6月20日在《山东法制报》刊登的拍卖公告，原定于2019年6月27日上午10:30在济宁贵和花园酒店二楼会议室公开拍卖山东鱼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13笔债权，现拍卖时间变更为2019年6月28日上午10:30，竞买保证金截止到账时间变更为2019年6月27日下午16:00，拍卖标的变更为以下14笔债权：1、对高继增债权一笔，结欠余额为49000元；2、对冷大永债权一笔，结欠余额为49640.87元；3、对张志朋债权一笔，结欠余额为87165.5元；4、对石艳乐债权一笔，结欠余额为189900元；5、对鹿洪雨债权一笔，结欠余额为189714.04元；6、对李强债权一笔，结欠余额为85642.46元；7、对董守毅债权一笔，结欠余额为140000元；8、对刘虎债权一笔，结欠余额为140000元；9、对汪强债权一笔，结欠余额为139999.5元；10、对胡丰华债权一笔，结欠余额为169000元；11、对徐呈启债权一笔，结欠余额为109383.17元；12、对王晋凯债权一笔，结欠余额为695572.57元；13、对曹二盼债权一笔，结欠余额为65000元；14、对郭长星债权一笔，结欠余额为168094.55元。

特此公告

咨询电话：0537-2386066

公司地址：济宁市吴泰闸路43号中油石化办公楼511室

山东传奇国际拍卖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1日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大明湖支行与济南二建集团工程有限公司

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大明湖支行与济南二建集团工程有限公司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安排，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大明湖支行已将其对公告清单所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享有主债权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济南二建集团工程有限公司。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大明湖支行、济南二建集团工程有限公司联合公告通知各借款人及相关潜在承债主体，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济南二建集团工程有限公司履行相应还款义务。

特此联合公告。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大明湖支行与济南二建集团工程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1日

附：公告清单

序号	借款人	担保人(含抵押人、质押人)名称	债权全部(人民币)
1	济南能臣经贸有限公司	温孟喜、姜涛	本金人民币壹佰肆拾伍万元整(小写：1450000元)及利息、费用
2	济南能臣经贸有限公司	温孟喜、姜涛	本金人民币肆拾贰万伍仟伍佰贰拾肆元陆角陆分(小写：425524..66元)及利息、费用